



本报开设奥运商品专版啦

新闻短波

境内外奥运网店为特许商品消费者提供便捷的服务

“境内奥运网店”(www.2008eshop.cn)是北京奥组委授权的独家在中国大陆地区销售奥运特许商品的网站，广大消费者可以足不出户就能在任何时候浏览“境内奥运网店”并购买到奥运特许商品，并能保证将消费者选购的商品送到全国1800多个城市或地区。

“境内奥运网店”提供每周7天、每天24小时的销售服务，目前展示和销售的北京奥运会商品品种已经超过了3000种，涵盖了奥运特许商品的所有商品类别。“境内奥运网店”同时也是奥运特许产品新品发布的重要平台，为消费者提供北京奥运会特许商品的最新资讯。

“境内奥运网店”还开通了WAP服务功能，使消费者可以使用手机的“境内奥运网店”wap.2008eshop.cn查询和购买奥运特许商品。

“境外奥运网店”(www.bj2008eshop.com)是北京奥组委授权的独家在中国奥委会辖区外(除美国、加拿大、英国、日本及中国香港和澳门等国家和地区)销售奥运特许商品的网上商店，境外消费者可以足不出户就能在任何时候浏览“境内奥运网店”并购买到奥运特许商品，并能将消费者选购的商品准确送达消费者指定的地点。

“境外奥运网店”提供每周7天、每天24小时的销售服务，目前展示和销售的北京奥运会商品品种已经超过了3000种，涵盖了奥运特许商品的所有商品类别。“境内奥运网店”同时也是奥运特许产品新品发布的重要平台，为消费者提供北京奥运会特许商品的最新资讯。

常征

[精品贺岁]

奥运新品看过来

2008年是奥运年，更是奥运经济的决战年。奥运特许商品的发展可谓非凡，无论是从设计理念、材质选择还是生产工艺等方面无不彰显出中华文化的博大精深、民族工艺的精湛凝练。值此新春佳节来临之际，编辑部特选出几款特色精品，与读者共享，同贺新春。



红运耀中国灯笼茶具

红运耀中国灯笼茶具，将灯笼与茶具的造型合二为一，融中国的灯笼文化、陶瓷文化、茶文化、福文化及中国红等杯壶交错的动态之间，演绎出中国生活、中国文化和中国精神与现代奥林匹克精神珠联璧合的迷人魅力。在这里，中国灯笼代表着13亿中国人民对奥运会与全人类的美好祝福。



五福盈门闹新春

“五福盈门摆件”以中国传统文化为背景，取材于北京独具特色的传统民居——四合院，与5个可爱的福娃巧妙结合，营造出一个五福盈门的和谐景致。

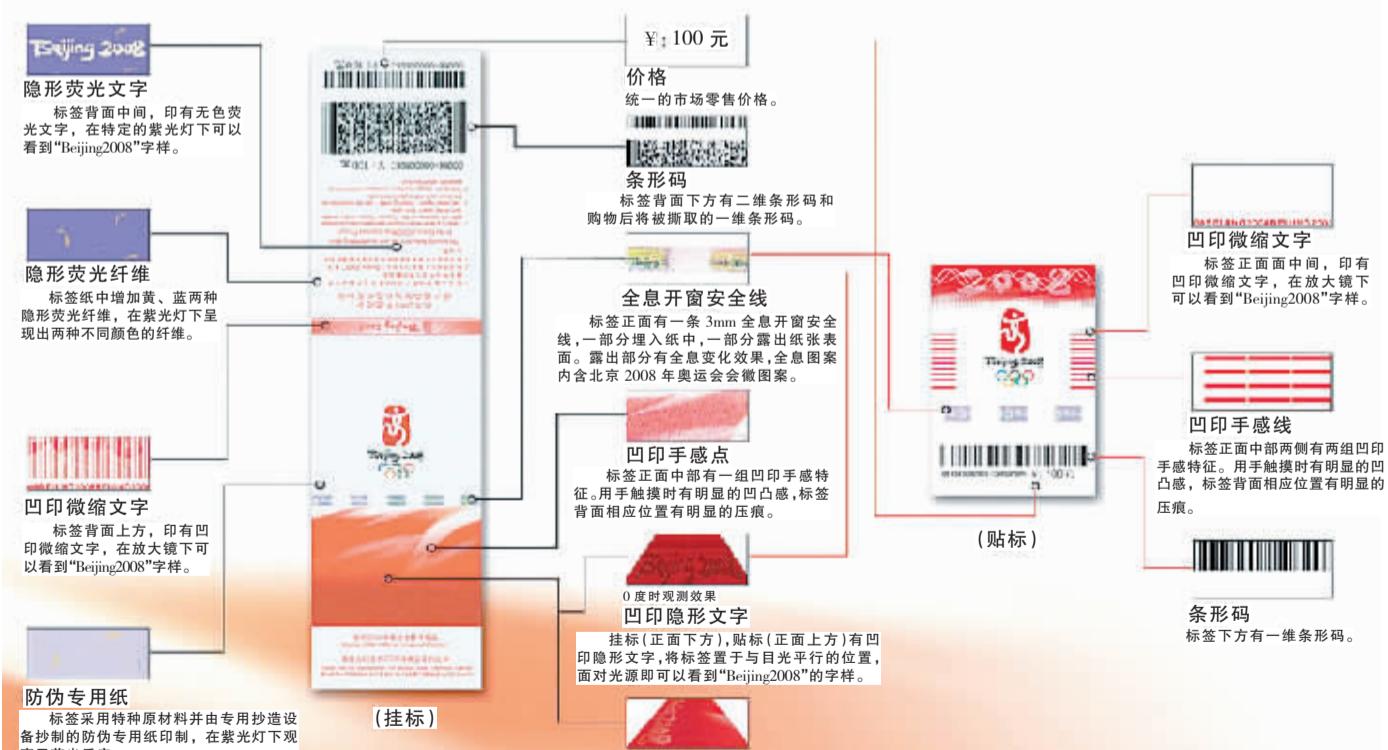
主体采用合金铸造，通体的纯金电镀，金碧辉煌；华丽高贵的进口奥地利仿水晶辅以精湛的手工镶嵌，把颇具传统特色的宅门装点得富丽堂皇、美轮美奂；呈现出独具一格的奥运民俗风情。

郝雪

知识产权保护

保护奥运品牌，禁止隐性市场行为

奥运特许商品防伪标签识别示意图



为了加强对奥林匹克知识产权的保护，国际奥委会、北京奥组委对奥林匹克知识产权保护作出了一系列的规定。国际奥林匹克委员会、中国奥林匹克委员会和第29届奥林匹克运动会组织委员会为奥林匹克标志权利人，对奥林匹克标志享有专有权，未经奥林匹克标志权利人许可，任何人不得为商业目的(含潜在商业目的)使用奥林匹克标志，任何组织和个人不得冒用国际奥委会、中国奥委会和组委会的名义，从事募捐、征集赞助、制作发布广告、组织宣传等活动。在《北京市奥林匹克知识产权保护规定》中

明确禁止下列侵犯奥林匹克知识产权的行为：(一)未经授权，在生产、经营、广告、宣传、表演和其他活动中使用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、特殊标志、专利、作品和其他创作成果；(二)伪造、擅自制造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标识、特殊标志或者销售伪造、擅自制造的商标标识、特殊标志；(三)变相利用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、特殊标志、专利、作品和其他创作成果；(四)未经授权，在企业、社会团体、事业单位、民办非企业单位登记注册和网站、域名、地名、建筑物、构筑物、场所等名称中使用相同或者近似的商标、特殊标志、专利、作

品和其他创作成果；(五)为侵权行为提供场所、仓储、运输、邮寄、隐匿等便利条件；(六)违反国家有关法律、法规规定的其他侵权行为。另外，广告主、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在广告设计、制作、代理、发布活动中不得侵犯奥林匹克知识产权；广告经营者、广告发布者在广告(包括公益广告)活动中应当加强审查，严格查验证明文件。

为了保护奥林匹克知识产权，保障特许企业的权益，维护特许经营市场秩序，北京奥组委将与政府主管部门密切配合，采取有力措施，采用有效的防伪技术，打击制假贩假行为。 李明月

政策解析

网站恶搞奥运标志 将被强制关闭

“制作或传播含有歪曲、篡改奥运标志及相关作品的图片、文字、音乐、电影等所谓的网络恶搞，是一种严重违反著作权法的侵权行为。对那些不听劝告、执意进行侵权活动的非法网站要坚决予以关闭；对经过合法登记备案的网站，要通知他们立即删除侵权内容。”北京市版权局局长冯俊科在1月16日举行的“奥运版权保护论坛”上说。

记者从论坛上了解到，随着北京奥运会筹备工作全面有序推进，以“北京奥运会会徽”、“奥运吉祥物”、“奥运标示”、“奥运口号”为标志的奥运版权作品不断涌现并得到北京奥组委的确认。但个别企业或个人存在着未经授权随意使用奥运标志、超授权使用奥运标志、未经授权随意传播、下载奥运相关音像作品甚至故意篡改恶搞奥运作品行为，严重侵害了权利人及奥运产品指定经销商的合法权益，扰乱了奥运经济市场秩序，损害了政府形象。因此，做好奥运版权保护工作，不仅关系到维护权利人及奥运产品指定经销商的合法权益，而且直接影响到奥运经济能否实现良性发展，影响到中国政府良好的国际形象，影响到奥运会能否成功圆满举办。奥运版权保护不是可做可不做、可多做可少做的工作，而是奥运筹备工作必须做好的一项重要内容，是北京奥组委向国际奥委会作出的庄严承诺。

本次论坛由北京市版权局、北京奥组委共同组织。会上还发布了《迎奥运、护版权、守规则——我们一起行动》倡议书。

方圆